

管好用好专项贷款

为支持国民经济

建设做出新贡献！

周正庆

一九九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篇 专项贷款综合论述

- 进一步改善和加强中央银行对专项贷款的管理
..... 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副司长 马蔚华 (1)
- 专项贷款管理的原则和内容
..... 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总经济师 施永庆 (14)
- 在全国沿海开发贷款管理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侯涌泉 (20)

第二篇 专项贷款管理法规

一、综合部分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进和加强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管理
的通知..... (25)
- 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关于使用新的专项贷款统计报表
的通知..... (28)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增设“其他专项贷款”等会计科目的通
知(摘录)..... (38)
- 中国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现行利率表..... (39)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实施《利率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
通知(摘录)..... (40)
- 中国人民银行利率储蓄管理司关于农村信用社固定资产贷
款利率浮动等问题的通知(摘录)..... (41)
- 二、老少边穷地区发展经济贷款和贫困县办企业贷款
- 国务院批转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关于九十
年代进一步加强扶贫开发工作的请示》的通知..... (42)
- 关于九十年代进一步加强扶贫开发工作的请示..... (42)

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关于八五计划期间县办企业专项贷款使用的意见	(48)
县办企业专项贷款扶持的贫困县名单	(50)
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第八次全体会议纪要 (摘录)	(56)
国务院批转国家民委 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有关政策问题的请示》的通知	(59)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扶贫工作有关政策问题的请示 (摘录)	(59)
国家民委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少数民族贫困地区温饱基金人民银行专项贷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61)
少数民族贫困地区温饱基金人民银行专项贷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61)
三、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	
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关于加强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管理的通知	(64)
四、扶持外商台商投资企业专项贷款	
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	(65)
国务院关于鼓励台湾同胞投资的规定	(68)
对外经济贸易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	(7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财务管理规定	(7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与投资总额比例的暂行规定	(77)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关于下达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贷款额度的通知 (摘录)	(78)

交通银行外商投资企业固定资产贷款办法	(213)
中国投资银行对外商投资企业贷款试行办法	(217)
交通银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方股本贷款办法	(220)
三、银行科技开发贷款办法	
中国工商银行科技开发贷款管理办法	(223)
国家科委 中国银行关于办理科技开发贷款的若干规定 (试行)	(228)
中国农业银行 国家科委关于办理科技开发贷款的若干 规定	(231)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国家科委关于办理科技开发专项贷款有 关事项的通知	(235)
四、贷款担保抵押及贷款清收法规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家机关不能担任保证人”的时效问 题的答复	(237)
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关于国家机关担保借款合同是否有效 问题的复函	(238)
中国农业银行抵押担保贷款暂行办法	(239)
中国工商银行抵押贷款管理暂行办法	(244)
中国银行关于对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企业认真落实还贷 资金来源的通知	(249)
中国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关于处理关停企业资产清收贷款 的暂行办法	(250)
中国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关于处理关停企业资产清收贷款 的会计核算手续	(254)
五、有关建设基金和税收管理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征集办法	(25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暂行条例	(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局关于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 生产单位减免税问题的通知	(26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力企业在“八·五”期间继续减免产品 税归还贷款的通知	(264)
--	-------

第五篇 建设项目评估方法和管理

评选项目方案的几种具体方法	(266)
国家计委 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参数》 的通知	(274)
国家计委中外合资经营项目经济评价方法	(274)
国家计委关于中外合资经营项目经济评价方法说明	(284)
中国工商银行科技开发贷款项目评估办法	(292)
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关于印发《专项贷款项目评估工 作要点》的通知	(295)
专项贷款项目评估工作要点	(296)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总行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评审管理的几项 规定	(302)
国家计委关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与新建和扩建工程实行 “三同时”的若干规定	(304)
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三同时”目录	(306)

第六篇 分行管理规章选编

中国人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专项贷款管理基本操作 规程	(308)
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银团贷款暂行办法	(315)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市分行代理人民银行扣收到逾期专项贷 款办法	(318)
关于代理人民银行和收到逾期专项贷款有关问题的 补充通知	(323)
中国人民银行金昌市分行联合清收到逾期贷款协议书	(324)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专项贷款业务考核评比方案	(327)

第七篇 专项贷款管理经验

一、华北地区部份

管好用活沿海开发贷款 支持开发区建设

..... 中国人民银行塘沽分行 (330)

强化收贷 搞活存量

..... 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 (333)

从实际出发 用好专项贷款 支持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

..... 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337)

我行管理专项贷款的做法和体会

..... 中国人民银行敖汉旗支行 (342)

二、东北地区部份

不断探索 加强专项贷款项目全过程管理

..... 中国人民银行锦州市分行 (345)

掌握专项贷款投向 支持地方重点项目建设

.....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 (351)

发挥专项贷款作用 加快地方经济发展

..... 中国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 (353)

明确认识 完善措施 不断提高专项贷款管理水平

..... 中国人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356)

三、华东地区部份

办好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 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

..... 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 (363)

完善制度 强化管理 认真清收逾期贷款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市分行 (365)

加强贷款风险管理 提高信贷资产质量

..... 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 (367)

优化增量 盘活存量 用好专项贷款

..... 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分行 (374)

第一篇 专项贷款综合论述

进一步改善和加强中央银行 对专项贷款的管理

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副司长 马蔚华

为了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改革开放的方针，适应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加强人民银行的宏观调控能力，促进国家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的实施，从1983年起人民银行在国家信贷计划内，先后开办了一些不同种类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贷款。其中包括地方经济开发贷款、老少边穷贷款、沿海开发贷款、扶持外商投资企业贷款、购买外汇配套人民币贷款、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和金银专项贷款等。几年来的实践说明，人民银行开办的专项贷款，是符合我国国民经济发展需要的。它对于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发挥中央银行的职能作用，都是十分必要的。认真总结专项贷款管理工作的经验，正确认识它的意义和作用，对于进一步改善和加强中央银行专项贷款的管理，具有重要意义。

一、专项贷款的发放，有力地支持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专项贷款是人民银行为适应不同地区、不同时期经济发展的需要，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某些方针政策的要求开办的。其主要特点是政策性强、用途特殊、期限较长、有些利率也比较优惠、管理方式较为灵活。几年来，人民银行开办的专项贷款在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改善投资环境，吸引

外资，促进科技开发，帮助贫困地区人民脱贫致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支持短线产品的生产，扶持了一大批对当地经济发展有重大意义的重点项目建设。长期以来，由于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不合理，我国交通、能源、原材料的供应一直比较紧张，各地利用人民银行的专项贷款，从本地的实际情况出发，充分利用当地资源和各种有利条件，引导各种渠道的资金增加对这方面的投入，兴建了一大批能源、交通、通讯工程和原材料项目。如宁夏大坝电厂、陕西西延铁路、广东广深珠高速公路等。这些项目建成后，将对调整当地的生产力布局，开发、利用当地资源，增强地方财力，缓解能源、交通、原材料紧张的局面，加快老少边穷地区人民脱贫致富的步伐，具有重要意义。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对关系全省经济发展全局的重点项目累计发放贷款5.1亿元，占全省地方经济开发贷款累放额的42%。支持了三茂铁路、广州市程控电话长途自动交换3500路终端、沙角电厂A厂1号机组等近20个项目的建设，极大地改善了项目所在地的能源、交通、通讯落后状况。促进了对外开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十分明显。

(二) 改善投资环境，加快沿海地区开发，为对外开放，引进外资创造了新的条件。小平同志倡导开办经济技术开发区之后，沿海地区搞开发区的劲头很足，但办开发区首先要有投入、打基础，搞好“七通一平”，为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增强对外资的吸引力。人民银行决定开办沿海开发贷款，支持这一新生事物。到1990年底，总行共安排十四沿海开放城市沿海开发贷款28.71亿元。支持了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经济特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电力工程、供水工程、邮电通讯工程、道路及地下管网工程、热力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土石方及绿化工程、工业厂房、住宅小区以及公共建筑等等。到1990年底，十四沿海开放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利用人民银行专项贷款和自筹资金已完成征地

根据地，过去国家在资金和物资等方面也曾给予该地区很大的支持，但由于当时主要是救济型扶持，没有能够从根本上改变沂蒙山区的贫困面貌。三中全会以后，国家对该地区的扶持改为造血型，以发展商品经济，促进经济开发为主要形式。

沂蒙人民克服旧观念，利用当地资源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变依靠国家输血救济为发展生产造血致富，收到显著效果。到1990年底，人民银行专项贷款共支持该地区新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290个，已有261个建成投产，累计实现产值2.2亿元，利税0.9亿元，创节汇165万美元，直接安排三万贫困人口劳动就业，他们的做法受到田纪云副总理等国家领导同志的好评。在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扶贫的方针政策指引下，经过全国人民努力奋斗，到1989年末，我国农村贫困人口已减少到3858万人，比1985年下降62%。国家重点扶持的331个贫困县，农民人均收入已从1985年的206元增加到1989年的321元，增长53.4%。一些集中连片的贫困地区，已率先解决了温饱问题，逐步进入以脱贫致富为主要目标的区域经济开发阶段，应当说，人民银行的专项贷款在这些地区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四）支持科技开发，促进科学技术向生产力的转化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支持科技迅速转化为生产力，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地在安排专项贷款时，十分注意支持开发和利用科技成果的工业项目。特别是在市场结构性疲软的情况下，支持科技开发和应用，对调整产业、产品结构，促进经济增长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福建省人民银行两年来主动与有关部门联系，支持了45个利用科技开发新产品的项目，其中达国际水平的10项，国内首创的18项，哈尔滨市的注射用双磺莲粉针项目，甘肃银光化学公司的TDI12万吨项目等，都填补了国内空白。这些科技开发项目，已成为当地最有发展后劲、效益最好的项目、在一些贫困地区，扶贫专项贷款还注重向运用科技成果发展商品生产方面倾斜。湖北省对贫困山区实施星火计划、火炬计划等利

用科技成果向商品生产转化的136个项目实行了重点支持，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

二、在实践中初步形成和完善了专项贷款的管理办法

人民银行在开办专项贷款的初期，面临着管理人员严重缺乏，办法制度不健全，管理经验不足等许多困难。经过各级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管理人员的共同探索和辛勤劳动，几年来，我们在专项贷款实践中已初步积累了一些经验。

(一) 逐步形成和完善了一套适合我国国情的专项贷款管理制度和办法 1983年人民银行开始办理专项贷款时，人、工两行尚未完全分开。1984年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以后，原有的作法已不再适用。在这种情况下，人民银行负责专项贷款管理的同志，认真向有关部门和专业银行学习，借鉴、汲取他们办理固定资产贷款的经验和教训。同时结合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的特点，大胆探索，努力实践，摸索经验。总行适时召集有关专家，结合全国金融体制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改革，制定出一套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管理办法和有关制度，下发各行贯彻执行。各地在总行专项贷款管理办法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普遍制定了适合当地实情的专项贷款管理细则。如广东省分行根据总行宏观调控的要求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结合人民银行的职责，适时地补充、修改和完善专项贷款办法，全行统一制定了《借款申请书》、《借款合同书》和《委托贷款协议书》以及《专项贷款可行性审批表》、《不可撤消担保书》等规范表式，从贷款的申请、审批、发放、检查、监督到收回等各个环节，具体明确管理程序和要求。几年来，一些分行多次修改和完善本行的专项贷款管理细则，为修改和完善总行的专项贷款管理办法提供了许多有价值的经验。

此外，各行还普遍建立了项目档案保管制度。档案内容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扩初设计及批复、银行贷款审批文件、借款合同、委托贷款合同等。据1990年分行的自查报告反

加，收回到逾期贷款的工作日益重要。为管好专项贷款，加快资金周转，实现贷款的预期效益全行已开始注重项目的贷后管理。一些二级分行的专项贷款管理人员，与受托行一起经常深入企业，检查专项贷款项目的进展和各种资金落实情况，及时纠正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偏差，并主动帮助企业排忧解难，解决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产后遇到的一些实际问题，促使项目早日发挥效益，及早归还贷款。在收贷方面，各行都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年度收贷计划，新疆等省、区还制定了季度收贷计划，以达到均衡收贷。不少分行还实行收贷责任制，将收贷、收息任务层层落实到各县支行、科股和个人，并实行与之挂钩的奖惩制度。此外，运用经济手段、法律手段收贷，也收到较好的效果。

三、高度重视，认真解决专项贷款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

几年来，在专项贷款的使用和管理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 部分贷款项目经济效益较差。据1990年末的统计，地方经济开发贷款支持的建成投产项目中，经济效益较差的，占建成投产项目总数的16.92%；其它各种专项贷款中经济效益较差的项目也都占有一定比例。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一是项目评估不够细致全面，定项不准；二是近两年受市场疲软的影响，个别项目陷入困境，产品积压，难以实现预期效益，三是定项时由于受到不适当的行政干预，没有按是否有经济效益的原则安排项目。

(二) 项目超概算的问题比较普遍和突出。有的省、区超概算金额占投资的20%以上。超概算的原因：一是原材料和设备涨价；二是利率、汇率变动；三是设计部门为满足地方争项目的要求，有意压低概算；四是设计漏项、变更。由于项目超概算，造成资金缺口难以弥补，项目不能尽早竣工投产发挥效益，以致贷款不能及时回收。

(三) 扶贫贷款中逾期贷款偏多，影响资金周转，加大了银行风险。到1990年底，老少边穷贷款逾期贷款率为16.10%。个

表现在：

第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方针政策的需要。我国实行的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信贷资金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以及全国各地区的分配，应当服从国民经济计划的整体部署，资金的投向应当优先保证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优先支持作为社会主义经济主体的国营大中型企业，优先满足党和国家实施某些方针、政策的需要。但在商品经济的条件下，由于价值规律的作用，由于金融机构大都实行自负盈亏的企业化经营，因而，在一般情况下，资金受市场机制的引导，会自发流向收益率高，周转快的地区和部门。但是，为了实现国民经济的整体部署和长远规划，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某些具体的方针、政策，实现某些对政治、经济和社会具有重要意义的特定目标，在财政比较困难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又不得不向一些部门和地区安排一些条件较为优惠、期限较长的政策性贷款。比如，为了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为外商投资创造条件，中央银行开办了沿海开发贷款、扶持外商投资企业贷款和外汇抵押人民币贷款；为了支持企业引进先进技术进行技术改造，开办了购汇配套人民币贷款；为了增加国家金银储备，安排了专门用于扶持重点金银生产企业的金银专项贷款；为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对人均纯收入远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的老少边穷地区，安排了老少边穷专项贷款，支持这些地区利用本地资源，发展投资少，见效快的区域性龙头项目，增加自力更生，脱贫致富的经济实力，实现国务院关于在近期内解决大多数贫困县群众温饱的奋斗目标。这样，为了实现党中央、国务院方针政策所要达到的目的，中央银行在每年信贷计划之内，安排一块数量不大，但意义却很重要的专项贷款是必要的。

第二，是解决地区间经济发展不平衡，促使全国经济协调发展的需要。我国地域辽阔，各地自然条件差异很大，加上历史遗留等多方面的原因，还存在着部分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与广大不

发达地区和贫困地区差别，经济发展极不平衡。

这样，在全国集中统一的前提下，各地政策应因地制宜，允许有一些差别，才能逐步解决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促进全国经济协调发展。比如，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城市，为了进一步对外开放，吸引外资，引进和发展新技术，需要进行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在财力无力提供开发资金的情况下，由人民银行发放一些贷款期限长，利率较低的基础设施贷款是必要的。内地不发达地区，特别是一些贫困地区，要立足本地资源和现有工业基础，走发展本地经济优势的路子，加快地区经济发展步伐，急需国家在政策和资金安排上给予特殊照顾。但由于这些地区经济较为落后，资金流量小，专业银行难以在当地通过吸收存款筹集到建设规模的资金，也不宜承担过多发放长期低息贷款。在这种情况下，由人民银行安排一部分专项贷款，可以适应这些方面的需要，促进地区经济的发展。

第三，是中央银行了解微观经济活动，参与、指导固定资产投资的需要。人民银行通过办理专项贷款业务，具体了解一些行业的发展状况和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了解不同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情况，从微观经济活动中及时发现和反馈宏观经济管理方面的情况和问题，为中央银行加强宏观管理开辟了一个窗口。人民银行通过办理专项贷款，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及时增加或减少贷款，调整贷款在不同行业 and 不同地区的投向，可以对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的调整，资源的合理配置等产生直接影响，并发挥调控作用。这几年来，随着投资体制改革，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来源日趋多元化。中央银行通过专项贷款的发放，可以有效地对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活动进行引导和制约，使来自其它渠道的资金，能够流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需要的部门，流向国民经济薄弱环节，从而达到控制长线产品生产，增加短线产品生产，促进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

目前，中央银行开办的各种专项贷款的余额已是一个不小的

数字，这些贷款运用如何，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至关重要。如何管好这些专项贷款是中央银行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各级人民银行一定要提高认识，切实抓好专项贷款的管理，使这项资金能够发挥更大的作用。

按照今年年初全国银行分行行长会议提出的“控制总量、调整结构、强化管理、适时调节、提高效益”的货币信贷方针，专项贷款管理工作重点要切实放在优化贷款结构、盘活资金存量，加强内部管理上来。在今后一段时期，专项贷款管理要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掌握政策，控制总量，优化投向 专项贷款是有指定用途的信贷资金，政策性强。各行在安排专项贷款时，首先要把握好政策，一定要按各类专项贷款规定的政策条件发放贷款，各类专项贷款不得串用。其次，各级行必须在上级行下达的专项贷款限额内发放贷款，不得突破上级行下达的限额。第三，专项贷款项目必须纳入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不准安排计划外项目。第四，按国家产业政策的顺序安排项目，优先考虑列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内的能源、原材料和支农工业项目，技术改造项目，中节约能源、降低消耗、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市场短线产品供应和扩大出口创汇，替代进口产品的项目，以及贫困地区开发利用当地资源，产品有销路，能够实实在在给贫困县带来好处的富民富县项目。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外项目、重复引进重复建设项目、严重破坏资源、污染环境等为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项目，坚决不予贷款。

（二）进一步完善项目审批程序和制度，做好项目评估工作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避免定项失误和重复建设，不论是用新增贷款安排的项目，还是用收回再贷资金安排的项目，都要按程序审批，认真做好评估。各类专项贷款的项目审批权要适当集中，项目的评估、初审和预选可由省以下分行负责。各种贷款不搞平均分配，资金要相对集中使用，支持重点骨干项目。评估工作

要细,多做一些调查了解,认真落实贷款项目的建设条件和建成投产后各种生产条件的保证程度。要认真审查项目的概算,把贷款利率、建设期利息、汇率变动、物价上涨等因素打入概算,防止为争取立项而故意缩小概算的情况发生。安排项目时还要在投资计划中打入项目建成投产后所需的铺底流动资金,确保项目能够按期竣工投产。要详细核实成本和效益,把贷款决策建立在科学论证的基础上,坚持以经济效益高低、能按期归还贷款为标准,择优安排项目。

(三) 加强专项贷款各个层次管理的责任制 凡由人民银行审查定项的专项贷款,有关行要成立专项贷款项目审批小组,由一名主管行长负责,从严掌握项目审批权,避免定项失误。对因违反贷款审批原则和审批程序而导致项目失误,造成贷款损失的单位和个人,要分清责任,严肃处理。对以贷谋私,形成呆帐,造成重大损失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四) 强化贷后管理 目前专项贷款余额已达到相当的规模,必须管好这部分国家资产,加速专项贷款的周转,充分发挥这块资金的经济效益。随着专项贷款余额和建成投产项目不断增多,今后要进一步重视贷款的贷后管理。二级分行和县支行要与受托的专业银行一起,履行好监督和服务的职能,及时检查工程进度和财务支出,做好项目概算、预算和决算审查工作,积极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有关问题,促使项目早日竣工投产。对投产问题多、效益差的项目,各行要与有关部门配合,作好项目的转化工作,帮助企业摆脱困境。各行要主动参与贷款企业的承包工作,落实债务,保证还贷资金不流失、不挪用。

(五) 把收回逾期贷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继续抓好 要根据今年年初全国银行分行长会议的精神和人民银行的具体安排,查清人民银行专项贷款的投向、效益和管理情况,并将检查结果及时以书面报告总行。一些地方要解决收贷决心不大,措施不得力的问题,要实行行长负责制,依靠政府,运用法律和经济手

员考核、使用有机地结合起来。专项贷款管理人员严重不足的分行，要积极向人事管理部门反映，逐步配足与本行业务发展相适应的专项贷款管理人员。

(八) 作好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廉政建设 全行专项贷款管理人员必须切记，人民银行是中央银行，必须在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方面作表率。各级干部要注重思想政治工作，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把我们这支队伍带好，形成良好的职业道德，抵制各种不良风气的侵蚀。专项贷款管理人员廉洁奉公，不以权谋私、以贷谋私，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需要，是办好专项贷款的保证。我们要坚持不懈地开展纠正以贷谋私、以权谋私等行业不正之风的工作，完善有关制度和规定，消除产生不正之风的根源。

(注：原文系作者1991年4月在全国专项贷款管理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本文作者做了部分修改。)

专项贷款管理的原则和内容

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总经济师 施永庆

人民银行自1983年开办了专项贷款业务。目前，专项贷款已达到一定的规模。人民银行作为专项贷款的主要管理者，必须管好这部分资产。概括起来，专项贷款管理主要有以下原则和内容。

一、专项贷款管理的原则

一般意义上的贷款管理原则就是计划性、物资保证性和偿还性三原则。随着经济、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化，这个贷款原则的内涵也不断充实和完善，目前可归纳为：计划择优原则，物资保证原则，偿还计息原则。

计划择优原则包含的主要内容是：银行必须根据批准的信贷计划，在规定的额度内，按政策、按计划、按合同、按市场需

般指项目或企业本身产生的效益，而社会效益一般指项目或企业引起的社会综合效益。专项贷款选择项目，要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并重的原则。这是中央银行专项贷款性质决定的。首先专项贷款作为贷款，它是有偿的，以企业实现的经济效益来偿还贷款本息。所以专项贷款项目必须有经济效益。其次，中央银行的基本职能是宏观调控，中央银行的资金投向必须服务于宏观调控，所以专项贷款不仅要考虑企业的经济效益，还要考虑对社会的影响和社会效益。假如，我们只看企业经济效益，不考虑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就可能发生宏观决策失误。专项贷款是中央银行开办的具有特定用途的贷款，不仅要符合一般贷款的原则，而且要通过专项贷款发挥中央银行在固定资产投资领域窗口指导作用，更好地执行中央银行对宏观经济的调节和控制职能。专项贷款不仅要遵循“贷款三原则”，而且必须遵循“三个坚持”。不能把专项贷款和一般贷款（包括专业银行开办的固定资产贷款）看作是一回事。

二、专项贷款管理的主要内容

（一）贷款管理

1. 贷款规模的计划管理。专项贷款规模的计划由下而上逐级编制，计划下达由上而下逐级下达。专项贷款计划编制和下达，包括当年余额新增和收回再贷两部分，在贷款规模上以贷款余额为考核依据，在基建和技改投资规模上以当年新增余额与收回再贷之和为依据。

2. 贷款发放。专项贷款的发放计划包括当年新增贷款和收回再贷两部分，基层行依据贷款发放计划，按照规定的贷款条件、对象和原则组织发放。在贷款发放管理上，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大体有两种办法，一是切块办法，二是贷款指标跟项目走的办法。两种办法各有利弊，前者更有利于调动省以下二级分行积极性，后者有利于在较大范围内选择项目安排贷款。

3. 贷款收回。专项贷款作为一种贷款，到期必须收回。所